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签订重要业务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签署情况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恒誉环保”）与湖南桑德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签订《货物销售合同》，合同约定，由湖南桑德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5万吨/年工业连续化废轮胎裂解生产线。

公司与湖南桑德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。

二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上述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，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有助于公司业务向下游延伸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

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方形成依赖。

（三）合同的履行构成关联交易，本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允的、必要的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，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7年12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除关联董事王忠诚回避针对本议案的表决外，其他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017年12月28日，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出席会议的股东以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公司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3、公司与湖南桑德恒誉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《货物销售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13日